

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（临时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公司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（临时）通知于2019年8月7日（星期三）以书面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9年8月9日（星期五）以非现场的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，实际行使表决权的董事9人（按姓氏笔画为序）：王民先生、王飞跃先生、陆川先生、张泉先生、杨东升先生、吴江龙先生、林爱梅女士、周玮先生、秦悦民先生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了会议议案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事项：

（一）关于注销福建徐工机械销售有限公司的议案

福建徐工机械销售有限公司（简称福建徐工）因业务调整，

已连续三年未发生业务。为整合资源，降低运营成本，决定注销福建徐工。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表决情况为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（二）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

表决情况为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独立董事、保荐机构就该议案发表了意见

内容详见2019年8月10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编号为 2019-49 的公告。

（三）《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

表决情况为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内容详见2019年8月10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。

（四）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

表决情况为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内容详见2019年8月10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。

（五）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

独立董事、保荐机构就该议案发表了意见

表决情况为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内容详见2019年8月10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编号为2019-50的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8月9日